##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转让同方江新造船有限公司股权 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述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6月5日召开了第九届 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转让所持同方江新全部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工业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工业")持有的同方江新造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 方江新")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披露的《第九届董 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3)。

## 二、交易进展情况

同方江新的全部股权于2023年6月19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开挂牌 转让、最终由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依法作为买受人以交易价格 17,910.12万元受让本次挂牌转让标的。目前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工业已 收到了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北京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支付的转让标 的全部价款, 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已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权转让事官已完成国防科工局审批和备案手续, 并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方工业不再持有同方 江新股权,同方江新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0日